17—19 世纪越南会安华人家庭与妇女*

张　侃　壬氏青李

摘　要　会安（Hoi An）是东南亚重要的国际贸易港口之一。跨界族群在此流动，华人在此经商并组成跨国家庭，产生不同程度的文化合成和人种混血。如今会安存留下不少 17—19 世纪的族谱、碑铭、契约等民间文献，集中反映了华人“两头家”状况，也展现了越南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身份、财产分配和情感生活。本文将会安华人家庭放置在跨国性网络中，认为会安华人除了利用“兄弟网络”进行经济活动之外，以土著妇女为妻子的网络关系也具有基础性的功能。在此情形之下，家内权力已不同于原乡的家庭结构，性别限制极易被超越。家庭中的女性成员容易成为经济活动的主导，具有独立财产处置权。但这并不代表家庭的情感生活的美满，由于与华人通婚常常基于利益。随着华人继续移动，“两头家”甚至演变为“多头家”，家庭矛盾和“闺怨”也在所难免。

海洋、山地、草原戈壁在东亚地域内构成了三条自然生态形成的边疆地带，跨界族群在此流动，展开了不同程度的文化合成和人种混血。环南中国海地域的中南半岛是海洋边界的重要组成部分，海上人群长期在此间流动，成为中国人经商与移居的地区之一。元人周达观在《真腊风土记》

* 本文受如下项目资助：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台湾银行与近代华南地区国际资本运行模式”（09CJL010）、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明清帝国体系与东南滨海地域社会”（13JJD770024）。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中谓："唐人之为水手者，利其国中不着衣裳，且米粮易求，妇女易得，居室易办，器用易足，买卖易为，往往皆逃逸于彼。"文中所谓"水手者"，除了一些逃避元朝统治的宋人外，主要是流动性海洋漂移人群。"妇女易得"在汪大渊的《岛夷志略》有更为具体的记载，占城女子"与舶人为偶，及去，则垂涕而别。明年舶人至，则偶合如故。或有遭难流落于其地者，则妇人推旧情，以饮食衣服供其身"。明清时期，华南海商进入越南形成了商业街区，为了熟悉当地社会，也倾向于选择当地女性为伴侣，与异国女子组成了跨国家庭。这种体制如英国学者布赛尔认为的："未婚的中国男性移民进入印度支那后，通常是娶当地妇女为妻。他们这样做，不仅是由于取得配偶的天然需求，且由于这种婚配有利于他们同该国人民经商。"①这是典型的"两头家"婚姻，又称为"跨国多妻家庭"或"跨界多妻制"。即华侨在家乡娶妻，在海外经商或务工时另娶当地女子为妻，结发妻子掌管国内家庭，服侍公婆，养育子女，而海外妻子则掌管海外家庭，协助其发展事业。②

家庭是人们开展社会活动的最小细胞，既受到社会经济、文化与制度的影响与制约，又与个体的经历有关。海外华人社会流动极强，节点以及联系他们的横切线代表了空间和时间的连接和人群互动。海外华人具有空间流动性，其分离和团聚改变着家庭成员的内部关系，也塑造了文化观念，既存在身份属性、血缘继承和族群关系的认知差别，也发生宗教信仰的认同差异，甚至对个人生活、情感表达等方面产生影响，这种情境最能直接展现文化的运转机制。"两头家"作为横切线出发的起点，其构造影响侨乡和侨居地的日常生活。

1930 年代，社会学家陈达对闽粤侨乡进行调查，关注到"两头家"现象，他认为华侨在国内和海外都有妻子是生计之必然，与熟悉当地习惯的土著妇女结婚，有助于事业发展，并由此分析移民的家族制度及其社会习俗如何影响到资源的管理和个体的生活。③ 沈慧芬也注意到"两头家"模式以牺牲国内配偶的正常生活为代价，讨论了 20 世纪四五十年代泉州华侨

① 布赛尔：《东南亚的中国人》，《南洋资料译丛》1958 年第 1 期。

② Ann E. Wee, "Chiness Woman of Singapore: Their Present Status in the Family and in Marriage," Ed. by Barbara E. Ward, *Women in the New Asia*, UNESCO, 1963, p. 378.

③ 陈达：《南洋华侨与闽粤社会》，商务印书馆 1939 年版。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家庭留守妇女的婚姻转变。[①] 陈瑛珣则分析明清以来闽南“海内外两头家”的女性财产继承模式。[②] 这些研究各有特点，从侧重点而言，以关注在侨乡居住的留守妇女为主，即“两头家”中的侨乡家庭中的妇女，而非侨居地家庭中的妇女。

会安（Hoi An），又称会庸，位于今越南顺广地区的广南省延福县秋盆江（Thu Bon）入海口处，具有河港与海港双重区位优势，交通条件尤为便利，是中南半岛的重要贸易口岸，自古以来即为华人的落脚点。16 世纪中叶到 18 世纪末，越南正属南北分裂、郑阮纷争时期。北方的郑氏政权以“铺宪”（Phố Hiến）为主，南方的阮氏政权则以“会安”为主进行国际贸易，葡萄牙、日本、中国台湾、荷兰等地商人在此聚集，被当地越南人称为 người Tàu（越南喃字写为“人艚”），意指坐船来的人。会安是东南亚重要的国际贸易港口之一，明代的中国商人也多数乘冬季东北季风南下到此，再利用夏季吹西南季风时回国，“士民流寓彼境者以亿万计”[③]。明清之际，来此讲经传教的广东僧人大汕在《海外纪事》描绘，“盖会安各国客货码头，沿河直街长三四里，名大唐街，夹道行肆，比栉而居，悉闽人，仍先朝服饰”，“妇人贸易，凡客此者，必娶一妇，以便交易”。[④]

会安存留下不少族谱、碑铭、契约等文献，其内容也反映出“两头家”形成某些侧面及其运作实态。本文将以这些资料为基础，以 17—19 世纪华人跨国家庭中的妇女生活为焦点，讨论她们在华人两头家中的地位身份、财产分配、家族生活等方面的状况，从妇女和家庭的角度切入分析中华文化的跨境形态的某些内容。

一　华人的跨境婚姻

明代商人在会安的早期聚集地称“大明客庸”，后来也称“大唐街”。明帝国亡国之后，越来越多的人为避战乱或因不愿臣服清朝而迁徙到会

① 沈慧芬：《华侨家庭留守妇女的婚姻状况》，《华人华侨研究》2011 年第 2 期。

② 陈瑛珣：《近世闽南“海内外两头家”的女性财产继承模式》，《泉州师范学院学报》2009 年第 5 期。

③ 余缙：《大观堂文集》卷二，属国效顺疏，《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第 67 册。

④ 大汕：《海外纪事》卷四，中华书局 1987 年版，第 80 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安。1679 年，郑成功的旧属龙门总兵杨彦迪（Dương Ngạn Địch）、高雷廉总兵陈上川（Trần Thượng Xuyên）等人率兵三千余人投靠越南的阮氏政权，成为明乡先民①。会安也分布着这一移民群体，钟铭资料对此有所反映。原在占婆岛上的伏波将军庙，现陈列于会安历史博物馆的古钟，上镌刻文字：

> 福建泉州府晋江众弟子郭仕春携妻妙程邓氏，男宽、亮等虔诚喜拾叩谢大明神将军马侯座前。永治二年，明历丁巳岁五月吉旦铸。铸匠朱福。②

此钟铸造于永治二年，即 1677 年，为康熙十六年，此时清王朝尚无法控制海域，郑氏政权为海域的主宰，因此闽南海商福建晋江郭仕春全家必须追随郑成功保持明朝认同，铭文同时使用越南和明朝的年号即出于此，只是明朝已无皇帝在位，无法以“大明 X X”或“大明崇祯”纪年。会安中国的商人对清政权有排斥心理，清王朝视他们为“弃民”。在此情况下，华人无法回到中国本土，他们的第二代逐渐与当地人组织家庭。

没有其他资料可进一步说明郭仕春家族第二代人的婚姻家庭。不过，其他材料则可佐证跨境婚姻演变。香港中文大学陈荆和先生根据顺化明乡人陈元烁整理和收藏的家谱，编辑了《承天明乡社陈氏正谱》③，整理出明清时期之际越南华人家庭婚姻状况，简单列表如下：

世次	姓名	妻室	生育
一	陈养纯（1610—1688）	元配，龙溪人	子一
		继配，顺化师鲁下社	子一
二	陈总（1644—1714）	元配，刘素	子一女二
		继配，师鲁下社刘氏	
三	陈宗（1675—1714）	元配，游括，华裔	子一

① 陈荆和：《清初郑成功残部之移殖南圻（上）》，《新亚学报》1960 年第 5 卷第 1 期；《清初郑成功残部之移殖南圻（下）》，《新亚学报》1968 年第 8 卷第 2 期。

② 转引自苏尔梦（ClaudineSalmon）《从梵种铭文看中国与东南亚的贸易往来》，郑力人译，《海洋史研究》第 3 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 年版。

③ 陈荆和编：《承天明乡社陈氏正谱》，香港中文大学新亚研究所东南亚研究室刊，1964 年。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续表

世次	姓名	妻室	生育
		再娶，陈台	子三女四
四	陈渭（1715—1795）	元配，阮氏，嘉定人	子七女二
		副室，唐氏	子一女二
		庶姬，黎氏	子三女二
		庶姬，黎氏	子一
五	陈士益（1748—1814）	元配，高氏，福州人	子三女二
		再娶，陈氏，长乐人	子一
		次室，宋氏，清化宋山县人	子三女二
六	陈朝翊（1776—1825）	元配，林氏，同社人	子四女二
七	陈养纯（1813—1883）	元配，梁氏，礼部尚书女	子一女九
		次室，黄氏，河内明乡人	子四女三
		次室，阮氏，清化人	子三女一
		庶姬，陈氏，广田人	女一
		庶姬，黎氏，广平人	女一
		庶姬，尊氏	无
八	陈怀永（1850—1887）	元配龚氏，按察使女	子五女七
九	陈迎本（1868—1911）	元配谢氏，工部尚书女	子八女三
十	陈元焕（1889—1928）	元配尊氏，清化省总督女	子六女四
		庶姬	子一

陈氏家族是典型的明乡群体，第一世陈养纯至于清初（1650 年左右）移居越南，至第十世大约历经 300 年时间，其婚姻构成的演变轨迹显示了非常清晰的趋势。主要有：一是明乡人之间互相通婚，二是与越来越多的越南女子通婚，三是与后来的清人进行了通婚。应该说，华人在越南的婚姻形态较多样，家族成员的血统较为复杂，跨境、跨族群的现象极为普遍。顺化陈氏作为士大夫阶层，得到越南阮氏当局重用，自己维护典范垂教的形象。

相比较而言，一些因局面变化而随迁的平民主要从事农业或商业。会安现存的明乡各族的族谱记录下他们经营立业的事迹，也记载了来到当地后与安南妇女或明乡社华人女子结婚的情况。如《明乡朱氏族谱》记：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大儿子是伯就（Ba Tuu），他去各省考察贸易情况，到平定省新光地方遇见许多在那生活的熟人，所以他有在那里定居以做生意为生的打算。他看见亲近熟人都取安南妇女作为妻子，使经营工作更顺利，更容易成功。他遇到一个姓尤的女孩，也是入籍明乡的华人女儿，善于做生意，性格贤惠。…… 他便回家请求父母去相亲结婚，并在那居住以联络购买椰子、椰子油、绳线等土产货物运转到会安，又是一个易做生意之处。①

从上文可知，明乡人南迁前，在原乡往往有妻室。到越南后，又多在当地纳一华女为妻，遂出现两头家。第二代由于无法回乡，就在当地或娶华女，或娶明乡人为妻。若干代后，与祖国的关系便渐而疏远。最后，亦娶当地女子为正妻，完全越化。继明乡人之后，随着清朝政局的稳定，陆续有华裔族群来到越南，现存的一些梵钟铭刻也证明了这一点：

（1）风调雨顺。广东广州督粮厅加一十二级戴□□仝妻信奶陈氏□洪钟一口重二百余，供奉广安寺佛前。佛山汾水万名炉铸造，时康熙二十七年岁次戊辰吉旦。国泰民安。

（2）广东洋船客原福建福泉所人氏、沐恩弟子张台南、张台元仝铸香炉一座三百余觔，在于伏波将军案前。祈求出外平安，永远供奉。康熙二十八年岁次己巳孟春吉旦立。佛山粤胜炉宝鼎□□。②

这些后来者的婚姻状况在族谱中均有说明，如会安的《刘氏族谱》记载了十七世的从魁、让魁、成魁三兄弟及各房妻子，现摘录如下，可供参考：

十七世名从魁，字宗珩，号焚石。生于道光十二年壬辰（1832）十一月二十一日辰时，终于辛卯十二月二十四日。

---

① 朱美川：《朱氏族谱》，会安古籍管理中心保存的复印本，第25页。

② 转引自苏尔梦（ClaudineSalmon）《从梵种铭文看中国与东南亚的贸易往来》。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一房妻子果氏，海舟堡滘边乡果悦新公之女。悦新公在布政司吏南科。生于道光壬辰三月初四日寅时，终于光绪三十四年戊申九月十五日寅时。

二房妻潘氏，原籍安南国广南省保安社潘智公第四女。潘智公前任广平省按使司。生于道光二十一年辛丑三月十六日申时，终于光绪七年乙巳四月初九日。

三房妻杜氏，原籍潮州府澄海县，迁居安南国广南省保安乡杜培公弟二女。杜培公往安南作客商贸易。生于道光二十五年乙巳十月二十五巳时。

十七世，名让魁，字宗饶，号谦泉。生于道光十七年丁酉十月十七日子时，终于光绪三十四年戊申十一月二十九日申时，享寿七十一岁

妻裴氏。原籍安南国广南省清河社裴恿云第二女，裴恿云业儒教徒。生于道光十八年戊戌十二月初二丑时，终于咸丰九年己未九月二十四日。

妻陈氏。原籍浙江省迁居安南国广南省明乡社陈意公长女，陈意公为理三宝务。生于道光 二十一年辛丑五月初八未时。

十七世，名成魁，字宗器，号商翊。生于生于道光二十四年甲辰十一月二十 二日子时。终于光绪三年丁丑四月十七日戌时。

妻果氏 。海舟堡滘边乡新村果佑廷公之女。

继黄氏，本乡黄霭临公之女，霭临公业儒教徒。生于咸丰年间

妾陈氏，原籍安南国广南省明乡社陈善公之女 ，陈善公在明乡为副乡正兼潮州通事。生于道光咸丰年间，终于光绪二年五月初四日。

刘氏来自“海舟堡滘边乡”，应属于广东南海县，今佛山市西樵镇的海舟村，其下属有滘边村。族谱以十七世起来记录会安经商的刘氏子孙，说明他们以原乡世系为基础而收族并确定世代关系。他们注重婚姻与生计的关系，与早到会安的明乡家族建立了联系。刘姓十七世的婚姻状况在一定程度上是在会安华人商人的婚姻关系的最好写照。《刘氏族谱》还对十八世、十九世的婚配也予以记录，虽然简略，但也反映了家庭一脉相承的基本结构，他们与不同群体建立婚姻关系，构建出多元、多边的社会关系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网络：

十八世，锡思，字津枝，别字润轩。生于咸丰九年己未九月二十日。终于光绪三十年甲辰十一月初四日。妻陈氏，原籍广南省会安社。

锡喜，字荣枝，别字茂林。生于同治九年壬戌十二月初七申时。终于民国五年丙辰八月初五日申时。寿五十五岁。妻阮氏。原籍广南保安社。终于乙酉年八月二十四日。继室陈氏。明乡社人。生于己巳同治八年。终于民国二十年辛未十一月戌时。

锡悠，字铭枝，别字盘轩，号□新。生于同治七年戊辰四月二十八日丑时。妻阮氏。原籍广南省会安社。生于同治十一年辛未。

锡慧，字软枝，别字敏生。生于同治九年庚午三月十七日酉时。妻范氏。

锡庆，字云枝，别字量轩。生于同治十二年癸酉十一月十一日子时。

锡慈，字寿枝，别字仁生。生于光绪先年八月十三日卯时。妻李氏。妻阮氏。

十九世，鑫富，字皆敖，别字。生于光绪庚寅八月二十九日亥时。妻陈氏 。生于壬辰年，终于三月念日申刻。

珍富，字皆□，别字宝山。生于壬辰十二月十二日卯时。终于定己八月十一日。妻李氏。

如前文所叙，闽人很早就来到会安并成为明乡人主体。入清之后，漳州、泉州、福州等地的民众仍纷纷来越南谋生。福建金井塘东蔡氏在越南的各个商业埠头活动，终老于会安的蔡氏人也不少。他们也在会安组成家庭，其婚姻与刘氏基本相近①：

［十六世］宗冉，鲁进公之子。生康熙辛丑六十年（1721）七月十三日，卒乾隆甲申廿九年（1764）七月十一日，四十四岁，殁在安

① 金井《塘东蔡氏族谱》，转见李泰山《越南漫笔》，中国文史出版社2008年版，第221—225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南。妣陈氏，继妣陈氏。生子邦挑。

宗砌，号宗正，字念芳。鲁秋公第四子。生道光乙酉（1825）十月初十日，卒光绪丁酉廿三年（1897）十二月十二日，享寿七十三，与妣合葬宝盖。娶李氏名燥娘，享寿六十六，与公合舆。客娶阮氏，名鸦，谥慈顺，安南人，生道光己亥年（1839），光绪庚寅年（1890）六月廿二日，年五十二，殁在安南。生子四，邦禘、邦祥、邦庆、邦梗。女一劝姑，适福全陈禀官。

宗七，鲁秋公第五子，号敬六。生道光戊子八年（1828）三月初一日，卒同治戊辰七年（1868）三月初七日，亡年四十一，殁在安南。娶王氏。外庶王氏，安南人，名菊娘，生道光乙未十五年（1835），生女城娘。三娶庶阮氏未订，安南人。

宗劳，鲁秋公第六子。生道光癸巳十三年（1833）九月十六日，卒光绪己卯五年（1879）正月初二日，亡年四十七，殁在安南。娶许氏，名晟娘。外庶胡氏，安南人，名心娘。子二，长邦纲、次邦内。女一，胡氏出。

宗报，号高攀。鲁悄公长嗣子。生嘉庆癸酉十八年（1813）七月廿九日，卒光绪壬午八年（1882）八月廿三日，享年七十。娶周氏，名法娘。外庶谢氏，安南人，名丑娘，生道光己丑年（1829），卒光绪庚辰六年（1880）十二月廿六日，享年五十二。子五女一。

宗准，鲁甑公次子。生嘉庆庚辰廿五年（1820）九月初十日，卒同治壬申十一年（1872）四月十九日，享年五十三，殁在安南惠［会］安坡。娶吴氏。继娶林氏。生子三女一。

宗树，鲁兑公第三子。生于道光壬辰十二年（1832）二月十三日，卒同治戊辰七年（1868），亡年三十七，殁在安南。在安南娶，改节。生男邦成，殇。生女贴娘，殇。

除了上述世系中的个人资料反映婚姻形态外，会安华人家谱中还有不少较为详细的个人传记及自述，如《周氏族谱》中保存一份保大十一年（1924）二十三世孙周训（周永年）抄述的家庭履历，记录道光至民国的二代粤人在会安的生活和婚姻，比较完整地展现了“两头家”内部形态。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该文开篇追溯祖先来会安的缘由，“明珍公，吾祖父也，姓周号宝，字惟善，籍贯中国广东省广州府新会县江门埠下步明体社人。于道光年间，同诸友谊买棹南游。效陶公之遗迹，别业五湖，慕晏子之高风，遂家四海”。“江门埠”即今广东江门市，为著名的“五邑侨乡”之一。嘉庆年间，新会潮莲人张保仔纠集新会、台山、开平、恩平四邑的破产贫民和游民，以香港岛为基地袭击过往的官民船舶。张保仔被朝廷招安后，几万不愿追随张保仔投诚的人乘船往南海而去，成为海上贸易的重要势力。在此背景之下，周明珍来越南经商。

为了经营上的便利，周明珍娶越南女子为家室，形成了“两头家”。族谱资料对此交代得非常清楚：

> 虽百年佳偶，早已结于家乡而于里，良缘今又归于客地，乃娶吾祖母贯山铺社巨族阮氏女也，迨后生下六男三女，长曰明泰、次曰维桢、三曰维屏、四曰维翰；女曰：彩来、彩路。有二男一女早亡，不知名氏。继而在唐嫡子百就随后南来省探吾祖父母，另住潘切省投寓生涯。吾祖父仍从妻贯，住寓营商。

山铺社阮氏在会安具有较大的经济实力，其家女子均有经商能力，周明珍来越娶妻阮氏，是明智选择。从资料叙述看，周明珍以寓居身份附籍于妻家。当时在中国的嫡子周百就来到会安投奔父亲时，由于与越南继母并无直接血缘亲属关系，只得改往潘切省寓居。当然，其中也不排除家庭纠纷的存在。潘切省即潘切市，为越南最南端的平顺省的省会城市，占婆人为社会主要群体，当时属于城藩王管辖，那里也居住着一批华人，即所谓“大明客属”，类近于“明乡人”，陈智超教授解释为，“这些人的祖先在明末清初因不满清朝统治而流落占婆，他们在占婆定居，是华侨及侨裔”。随着华商来越，他们进一步南下，也进入该区，比如潘朗天后庙是“清商崇奉”①。相比较而言，该区的华商数量不多，周百就差不多在此需

① 阮朝国史馆：《大南一统志》，法国巴黎亚洲学会藏本，编号 SA. HM. 2128，第八册，平顺省，祠庙，第21—22页。转引自牛凯军《潘陀浪王宫档案与晚期占婆史研究——占婆王府档案再讨论与补编》，《东南亚南亚研究》2012年第1期。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要另立门户，白手起家。

此时，周明珍与阮氏在会安经商有成，置办田产。“幸得余资，多置田宅，重营□馆，相地东迁，亦在伊社地分，即今之祠堂园也。宅成之后，种树栽花，自娱晚节，朝观夕览，共享天年”。不过，周明珍年事已高，不久散手西去。“不意好事多磨，□天弗吊忍，而吾祖父接□厌廛，乘云先逝，百年相约，寿方七衮之三。一病长辞，终于五月念四，下葬于山铺社寻梶处在吾祖田界，内坐卯向酉。”

在坟墓问题上，发生了值得注意的现象，即坟墓在自己“田界”之内，说明周氏已慢慢地从阮氏独立。由于周明珍在江门的原配妻子在世并育有子女，于是在越南一支开始策划回乡寻根问祖，派明泰回江门联谊，甚至计划迁回故土，“即造茔坟，谨修墓志。嗣而挂孝既禫，总动乡间之念，束装就道，那辞南北之遥。于是，吾二伯父乃请命于吾祖母，即日回唐省探，寻以继先人之志，庶少愤游子之心。从此而门闾慰辛，陪亲族以言欢，桑梓情联，快睹江山之信美。则吾二伯父此行，不无小补□。隔年，独吾伯父百就南来，谓明泰弟仍往夏州观察市情，来年乃□徐图归计”。

不过，归乡之计终因明泰的逝世而搁置，“及后得接在唐吾嫡母妣及堂姑讣音，方知伯父明泰已于前年八月二十八日在乡病终，存吾二伯父及吾先严。□从南国例方定，唐人生下子孙，均要着入明乡籍，至此吾二伯父及吾先严方知我等今日均为安南国民也。此哀吾祖父业已仙矣”。此时周氏家族出现了一个转折点，因为借用继母的身份而入籍“明乡”，成为越南国民，他们由此彻底放弃了“归国”的念头。

二　妇女的财产权利

在家庭关系中，财产的管理权和支配权常常决定了家庭成员所扮演的角色、身份和地位。契约文书是民间社会流传的私家文书，较为集中地体现了家庭内部的种种物权和债权关系。[①] 1993—1998 年，越南与日本文化厅、昭和女子大学国际文化研究所合作对会安老街区进行了 7 次调查，由于文化遗产保护与土地产权有密切关系，收集民间文书成为保存历史文化

① 杨国桢：《明清题第契约文书研究》（修订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 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的重要环节，研究人员借此获得了一批契约文书。他们按文书收集地点、最早年代及主要文契类型进行整理，编为《会安町家文书》。[①] 该书中共有45份与女性有关的契约，统计列表如下：

类型	名字	与契约关系	籍贯	权利	页码
断卖契	王氏春	立契人	明乡社	承祖妣	3
	池氏苗	买主			
	陈氏保	知见人			
单开契	池氏苗	立单开人	明乡社	自置	6
留执词	科魁侯妻	承典者	广南镇		22
绝卖契	池氏苗、武氏柳	立契人	明乡社	自置	28
	黎氏阁	买主	会安社		
执赎词	裴氏仁、女儿陈氏安	立契人	会安社	承父母	32
	黄仁昌号妻	承典者	明乡社		
执赎词	裴氏花、女儿陈氏安	立契人	会安社	承父母	36
	黄得利妻	承典者	广东帮		
执赎词	黄巨昌妻	立契人	广东帮	承父母	40
	蔡合勝妻	承典者	福建帮		
执赎词	李氏景	出典者	福建帮		46
	王明合妻	承典者	潮州帮		
绝卖契	蔡谦的母亲	同为立契人	福建帮		50
	蔡柔合号妻	买主	潮州帮		
断卖契	蔡柔合陈氏祯	同为立契人	潮州帮	承夫	54
分家书	庄氏勝	同为立分家书	明乡社	承母	60
	王氏太、王氏和	继承人	明乡社		
断卖契	王氏太、王氏和	立契人	明乡社	承父亲	68
	王珠仁妻	买主	明乡社		
绝卖词	马氏议、王氏安 王氏意、王氏□ 王氏瑶、王氏菽 王氏苑、王氏莸	内族知见人	明乡社	承祖父	72

① 张浩成编：《会安町家文书》，昭和女子大学国际文化研究所。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续表

类型	名字	与契约关系	籍贯	权利	页码
绝卖契	阮氏好、女儿张氏遂、张氏芳、张氏勤	同为立契人	明乡社	承夫	80
绝卖契	阮氏连、女儿蔡氏宝	同为立契人	福建帮	自置	90
绝卖契	氏禹	同为立契人	安长洲	自置	94
	武文年夫妻	买主	安美社		
绝留契	裴氏桃	同为立契人	安美社	自置	98
	阮超夫妻	买主	罗寿社		
领钱词	施氏惠	债执主			108
执赎词	李氏茶，女儿吕氏美	同为立契人	广东帮	承夫	118
断卖契	顺勝号蔡芝荣夫妻	买主	福建帮		122
借银契	黎氏余	同为立契人	福建帮		126
断卖契	陈氏柳	同为立契人	花铺社	同夫造买	134
典执词	氏正	同为立契人	明乡社	承祖父	138
典执词	胡氏科、氏生、氏廉	同为立契人	会安社	承父母	143
	氏武	承典者	会安社		
执照词	潘氏科、氏好、氏事、氏清	同为立契人	会安社	承父母	146
	潘氏合	内族知见人	会安社		
执赎词	谢氏兰	承典者	福建帮		154
	潘氏好、氏清、氏事、氏宜、氏科、曾氏芳	同为知见人	会安社		
执赎词	蔡顺隆号夫妻	同为承典者	福建帮		162
断卖词	徐氏和	同为立契人	明乡社	承母	168
断卖契	邱氏祯、媳妇陈氏统	同为立契人	明乡社	自置	176
绝卖契	氏安	承典者			180
断卖契	柴讲夫妻	同为买主	会安社		190
	女某　诱	债主			
断卖契	兴氏道	同为立契人	会安社	自置	196
	女美　骄夫妻	买主			
断卖契	女美　娇即范氏息	同为立契人	堡杨社	自置	200
	范氏鲜	买主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续表

类型	名字	与契约关系	籍贯	权利	页码
单开契	范氏鲜	立单人	会安社	自置	204
	范氏记	内族知见人			
断卖契	范氏鲜	立契人	会安社	自置	208
单开词	梁氏往	同为立词人	会安社	自置	212
断卖契	名金	买主	明乡社		216
	名女某然	知见人			
单开契	名女某金吴氏盛	立单人	明香社	自置	220
断卖契	张氏杏	同为立契人	明香社	承母	224
	林成娘妻	买主	明香社		
绝卖词	吴氏峻 林氏茶、林氏□ 张至讲妻	同为立契人 买主	明香社 明香社	自置	230
典执词	氏李女儿氏厚	承典者			234
断卖契	夫妻署日	买主			238
执赎契	名盛妻	承典者			254
	氏祯、氏琬、氏贵、氏美、氏璧、氏燕、氏柳、氏执、氏寿、氏瑞	内族知见人			
断卖契	陈氏柳	立契人	茂材社	承祖	258
	曾盛娘妻	买主	明乡社		

与妇女权利有关的契约占整理契约总数的80%左右，分为六种类型：计有“卖契”24件；“典契”12件；“单开文契”4件；“分家书”1件；“执照词”1件；“领钱词”1件；“借银契”1件。

土地登记、典押、买卖是会安女性参与契约签订的主要形态。在以父系为主的越南社会里，妇女在整个社会生活中虽然仍居于从属地位，但法制地位已逐步提高。15世纪末颁布的《黎朝刑律》（或称《洪德律》）第三七三—三七四条规定：妇女具有财产所有权；夫妻在分财产时，法律承认妇女对在出嫁时父母分抬的财产有所有权；对夫妻共司经营所得的财产，妇女享有平分权；第三八七条规定：在分家财时，女儿与男儿同样有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分配权；第三九〇条规定：没有男儿的家庭，长女享有财产继承权。这些关于妇女地位的相关规定，在后来的历朝历代均予以保留，越南妇女的继承权也影响到在越华人女性。嗣德二十七年的一件典执契说明华人女性享有继承权，内容如下：

明乡社林春淑为立典执词事。缘前年忝岳父主□张大人嘱分土庸一顷，坐落在会安社地分。其东西四近依如单开内。自东半分许忝妻；自西半分许忝妻妹氏李。兹忝妻不幸物故，其送葬欠需。兹忝应将忝妻之土庸半分典执与氏李女氏厚，取钱一千四百贯将回需用，随立词日交领足。所执之土并家交氏厚一用居住，后日有钱，据本来赎。或有颓弊修补若干，忝则甘受。恐口无凭，立词留照。兹典执词。

嗣德二十七年二日初十日

林春淑手记

写词人本字记①

上契立约人虽是林春淑，但其典押房屋是其妻从父亲处继承而来的，充分说明前文已述分家文书注意到女性与男性同样的均分地位。这种平等权利包括掌管祭祀产业，如果没有长男，将由长女承担监守之职。阮朝时期会安妇女在家产分割时享有诸多权利，然也包括夫死之后，妇女掌管家庭财产，主持家庭遗产分割，等等。会安契约文书中有一份由女性签订的分家书：

奠盘府延福县富沾下总会安社女市妹潘氏科、氏好、氏姪、氏事、氏清等为立词执照事。缘前彼等父母有造买桑根土一所并瓦庸五屋并瓦厨一屋。兹彼父母有增构作新瓦庸，大小该十屋，坐落在明乡社香定邑地分。兹彼等同应顺分置：

一、置所买之土庸一分五屋并厨家一屋，为祠堂。由东近阮氏利土庸今居；西近盛发号土庸今居；南至井，又近氏科已分；北近大路。

二、置一分土，新构作瓦家五屋，为潘氏科已分由。东近阮氏利土庸

① 《会安町家文书》，第 234—236 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今居；西近原新祀私土庸，今居；南近小路；北至井，近本族祠堂土庸。

三、置一分土，新构作瓦家五屋，为潘有义已分由。东近阮氏利土庸今居；西近顺安号土庸今居；南近江；北近小路。东西四近依如分书内。

第念这土系是一本单开，兹分置为三分。则东西四近至有不合如单开内，故彼等同立词，交与潘有信管守、奉事先人。再立东西，将回管业，留后执照颇。彼等相顺，业已均分。若后日何人反言何理，甘受不睦之罪。兹执照词。

嗣德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

内族人潘氏合视诚点指

氏科　氏好　氏事　氏清点指

陈有诚　高文品　潘有叔手记

写执照词黄金声字记①

契约签订的过程中，会安女性的地位是主要立契约人，负责完成契约的合法过程；或是主立契人以外的契约关系人地位。具体而言，在45件契约中，女性以主要立契者身份出现的比率居多，为33件，占总数70%以上。女性在会安契约文书所出现的身份具有多样性，其中以妻的身份生活所涉范围最广泛。虽然妻子在房地产处理过程当中属于被动的身份，对于契约的签订效力没有决定性及法定作用存在，但在契约的条文里，可以见到实际的交易内容，已考虑到家庭生活中夫、妻原本一体。可见，妻在家庭事务里的工作分量及其重要性。在会安地区，大部分女性为家中的主妇或主母，由于男性在外经商，妻子有代管权甚至处分房产的权利。如果家中发生缺钱使用的紧急状况，主妇必须采取典卖房地产救济因应对策，这是女性签订契约的原因之一。

如果丈夫去世，女性守寡孀居，家中的男子俱幼，女性可以代子行使房产经营管理权。这也是女性在契约买卖交际中担任契约主要身份的原因所在。为了体现财产属性，一般多采用同子女或兄弟姐妹等同的方式立契，尤其是为了减免事后的纠纷不断，多会要求卖方的儿女以知见人的身份连署。这点见诸于会安契约文书里。已婚妇女在家族中没有其他男性尊

① 《会安町家文书》，第148—150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长的情形下，面临典卖物业之类的大事，也得要参与交易全程，详知契约内容。签署契约时通常采取母子共同签订卖契等形式。以母子共同签立契约的契约数量较个人单独签订契约的形式为多。成泰二年由阮氏好所立的一张契约里，立契人如下：

明乡社香勝邑妇人阮氏好、亲女张氏遂、张氏芳、张氏勤、亲子张怀璪、张怀卓等为立词绝卖土瓦家事。原前氏夫业有造买土四尺七寸并瓦家叁屋，坐落在本社香定邑地分。东西四近依如旧契。兹因氏夫不幸物故，送终欠需。氏等仝应将此土、瓦家绝卖与萃精诗社本社价钱一千五百贯，随立词日领取此钱足讫。若后日何人反言何理，则氏等甘受赔偿。兹绝卖词。

由交旧契六张，又绝 二张共八张。兹由。

成泰二年七月初四日

妇人阮氏好点指

亲女张氏遂、张氏芳点指①

以上契约可视作妻子行使代管权的例证，立契原因多半是生活无助，只好典卖土房过活，可见女性尊长在男主人过世以后，维持家庭生计的辛苦艰难在契约文书内倾吐无遗。透露其持家的辛苦。夫或男性尊长不在家时，家中的女性尊长则有权限做主当家，但生计上出面或不出面打理都是问题。下面的一件文契记载了福建帮顺勝号孀妇潘氏余经商的困难：

福建帮顺勝号孀妇潘氏余并亲子蔡开镜、金锭等为立词陆续事。缘前忝号夫妻有买药材在均勝宝号存结欠银一千五百八十四元。不图天数使然，忝夫逝世。母子商买财疏，办还未及，乞展分为八年，每一年乞还十二期，每一月来艮十六元八毛，起自丁已年至甲子年满限。又接本年月日该水□母子切认已分银回唐。忝母子有增暂借银二百五十元，这银期至来年八月交还充数。存这药材银抵欠。由寄单开一张，共六张，照期办还清款。另认单开文契，尚若八年内或有不测，办还

① 《会安町家文书》，第 80—82 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不及清妥，则订明交该瓦家与债主，任从租以抵利息。为此兹陆续词。

维新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蔡水□手记

孀妇潘氏余点指

子 蔡開镜 蔡金锭手记

写词潘亲字记①

16世纪开始，会安地区贸易商业开始起步。17—18世纪已迈入繁荣发展时期。因为社会商品经济的发达，已经有许多女性投入社会经济活动。女性涉及社会金融运作，银钱放贷生息的情况屡见于契约银钱胎借、典当契约。她们可能代替丈夫出面放贷收租作息，成为女性债权人。嗣德十一年的一件文契记载如下：

广南省明乡社李长正、亲弟李克讲、亲子李国懿、李国心等为立词先领取钱事。缘嗣德十年六月二十日彼等有债执归东私土庸一所在夫妻施氏惠，出本钱一千五百贯，限四年回赎交，每年现还利钱二百二十五贯，常年□得少欠利钱。兹彼等仝应将归东此土庸一所，由前人有造买私土庸，归东有构作瓦家、前后二屋并东厨一所，坐落在本社香定处地分。东有砖墙，近前许氏宁、前许氏智砖墙；西近彼土庸砖墙；南近大路；北近前吴氏和砖墙，兹已留与陈氏禄居。东西回近依如词内颇。彼等情应断卖与清人吕润垣价钱二千二百贯，然彼亲弟克诗欠面未便立契。第属在亲家恳求先领取此钱二千二百贯，将回赎此土庸在施氏惠。限以明年正月，亲家吕廷辉南来，彼等一齐会面立断卖契。恐口无凭、立词为照。兹词由有权执单开一张、内连络二所。立契□情、收回此单开。

嗣德十一年七月初四日

立词人李长正手记

亲弟李克讲手记

亲子李国懿 李国心手记

写词人李长正字记②

① 《会安町家文书》，第126—128页。

② 同上书，第108—110页。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一般认为，中国传统家庭以父权为主导，妇女对财产的处置权有相当大的限制。近年阿风等对徽州等地的契约文书进行研究，认为妇女在土地等大宗财产买卖中具有重要的权利①，已对前人的看法进行了补正。不过这些契约仍以母子相商等面目出现，可见是以“寡母”的身份出现在立契现场。上引各类会安契约的立约人也有寡妇，但总体上显示了女性在社会事务和财产分配上的独立地位和活跃程度，与中国家庭中的妇女有较大差别。究其原因，海洋性的商品经济环境和“两头家”婚姻起到了主要作用，这些妇女在财产的继承和分配上获得更多发言权和主导权。

三　两头家中的“闺怨”

会安的华人家庭模式通常是：男人在外面经商赚钱，甚至多年在外；妇女在家主持家庭事务，承担抚养孩子的义务。妇女在家族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会安家谱中有不少例子记载母亲、祖母以及家族妇人的事迹。《周氏族谱》记载的老祖母，其形象颇具典型性：

> 吾祖母家□□手，抚育双方，日应辛勤，务农课子，言行端严，闺门□憝。无而，扩张商路，导引财源。且又粗知道理，重学崇儒，曾有延师教导。子孙及长，间营庠序，从学有年，□□不弟拂，亦命□。提此则知吾祖母之贤，及创业之难，与其实已治家之方法，足为子孙今后世代明鉴。吾伯父维屏在家专务农，不幸先逝世。伯父维祯亦相继而去。独吾先严幸得少留，奉事吾祖母得二十余年，承捐文阶九品，后亦先吾祖母而去。及后数年，吾祖母因此衰思成病。药石不灵，旬日亦弃世而逝矣，下葬于山铺社□□处，坐亥向已，继立石碑，奉缘吾家履历，念此一段，未尝不痛切涕泪者也。

会安华人家庭模式与本土传统文化有着密切关系，因此族谱文本按照儒家道德规范而编撰，所描述的女性也以贤妻良母形象出现。从社会习俗

① 阿风：《明清时代妇女的地位与权利》，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9 年版。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和舆论而言，跨界经济活动导致的“两头家”也被大众所认可，是正当行为。但毕竟涉及夫妻生活，以生理与心理而论，“闺怨”成为必然的情绪。“商人重利轻别离”，不仅仅发生在以往学者已普遍提到的原乡家庭，也发生在侨居地家庭之中。

会安嘉应帮《叶氏族谱》中收录了一份在会安经商商人的诗稿——《南行杂咏》。诗稿由广东丰顺人叶遇春所作，编定于同治六年（1867），落款为“嘉应帮，叶遇春，潮州府丰顺县”，同时盖有“同春堂”印戳。现存会安阮太学街有“叶同源”的老字号，即为丰顺人叶氏所创，其子孙回忆先祖1865年来越南卖药。以此对应“同春堂”以及诗稿中的“药店纪事”，大致推断叶遇春当时可能以卖药为生。诗稿现共存一百二十多首，分为下列几种类型：

类型	诗　名
交往	桂岭紫瀛赠糖并诗一绝余以原韵步、邓辉著奉旨入京祀澄汉宫演戏、和双梧还初志、与故人承天邓辉著吟、越南明江蔡秀德五旬生子诗、与莫盘府侄、明江社陈绍病愈予赠一律、秀俊和吟一律、福林寺上人、红杏尚书
名胜	游圆觉寺、鳣堂感兴、游伏波庙题、游澄汉宫题、就洋商会馆题、先贤祠、来远桥、义祠、福林寺（二首）、清明亭、孔圣庙、春日锦铺亭上望、三台古寺、近水人家皆入画
旅行	春日旅思、夏日旅思、秋日旅思、冬日旅思、郊行晓望、重九旅思、寒夜题、秋夜雨旅感、秋夜雨旅感、重阳旅思、旅寓寒多、和义安罗峰殷敬义秀才同寓旅处之作、旅感、旅寓自感、寓广南歌
思乡	忆故园、久客居、秋日与客话旧、丁卯三月十六日梦慈母在原乡赤树下、又梦春善堂兄同看二猪、接家信、捣衣曲、寄衣曲、劝友返梓
节庆	除夜有怀、中秋、八月十六夜月蚀、重阳值雨、九秋、十月、满城风雨过重阳、夏至、冬至、丁卯春日
花草	红菊、白菊、黄菊、落花、冬菊移盆、菊枕、红菊、绝句、白菊、绝句、观菊有感、慨菊、左右修竹、乞菊、乞菊、淡如菊
纪事	永莫河塞成、嗣德丙寅八月初三承天府贼入朝门内变幸知机而不遇害满朝文武预贺予北客亦庆一律、海市蜃楼、丙寅生子诗、饥荒、药店即事、野桥水碓水
抒怀	偶题、拟读曲、有所思、静夜思、和五更读书吟、新居闲咏、闲吟、拟古、君子行、老将行、少年行、闲吟、客中自咏、书味夜灯知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续表

类型	诗　名
教化	勉学以喻其志勿为自迷、解闷、省过自作、省己、醒世、戒吃洋烟四首、醒世六字诗、劝学、戒吃洋烟诗、戒色诗、醒世、醒世、劝和兄弟、戒酒、旅感复题醒世、勉学、儒为席上珍、任官惟贤才
实物	波璃镜、葵扇、布枕、竹夫人、题老者观书塑像图、千里镜、红毛番、眼镜、走马灯
字韵	鸢飞鱼跃、赋得凯风自南、赋得凯风自南、赋得凯风自南、赋得秋月杨明辉、秋月明辉、赋得秋菊有佳色、五言八韵、咏天干冠句、支数、九字吟寒夜、七言律、关关雎鸠
风俗	会安竹枝词、和乩仙诗、和乩仙诗二律、和乩仙诗二律
妇女	商妇吟、宫女词、与夫留别、闺怨、渔妇、和女子怀春诗、贫女咏

叶遇春作为留居越南的客商，在会安或越南其他地方流动经商，他以诗歌为日常生活的记录，抒发各种情感，因此诗歌涉及内容和人物也较为多样。由于会安“两头家”的大量存在，叶遇春对此有所观察，曾撰写诗描述妻子对丈夫的盼望：

《商妇吟》：嫁作商人妇，求签问卜多。年年春信至，急问郎如何？来日语难尽，回头眼望穿。江边渔艇过，疑恐是夫船。

《与夫留别》：孤首回头暗泪漓，嘱郎此去莫来迟。妾心却似江头石，雨打风吹总不移。行李匆匆暂别离，佳人难挽好征车。惟云此去知相忆，莫到回来度不知。

叶遇春从男性角度叙述闺中思妇的情怀或愁绪，仿照了中国古典文学的“闺怨”之作，描绘了会安民间弃妇和思妇的忧伤。其中在这些诸多描写妇女情感的诗作中，最具代表的是长诗《闺怨》，详细地展现了会安妇女的离别思念之中的各种心理活动，也不妨可视为一种写照：

独坐茅庐半掩开，往来不定意徘徊。犬声寂寂黄昏候，疑是夫君入户来。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柔吐青蚕此妾人，托居桑下受艰辛。临行自怨惊黄雀，又怨西风雨打身。

邻扫门前复转眉，暮朝摇影日相移。江头客顾欲私折，音眼窥人只自知。

木生连理有同枝，之于缘何竟别离。几度花门春信至，夜眠不觉梦相通。

雨滴空阶连复连，百思怎奈夜相缠。烦心欲去未除去，贪睡欲眠不得眠。

思起春来不见春，闭门深处日逡巡。私心只向桃源洞，又恐渔郎未问津。

清秋燕子故飞飞，来往门前说是非。对对不忘夫好人，良人一去便相违。

织就回文写锦诗，女心不比是男儿。十年别后心犹恋，无对临妆少画眉。

日久愁多老妾身，闭门深锁觉怀春。年穷月纪多相望，错恨街头卖卜人。

年年三月病恹恹，十指嫩将针线拈。命仆安排春睡稳，梦魂犹到客相兼。

手摺花笺写不成，心中欲说口难明。在家日少离家久，结发还如处子贞。

花正开时月正圆，人生何事不周全。夫妻正望如琴瑟，谁料相离各一天。

西望长安未见天，名登虎榜贪龙图。十三经传君知道，为问齐眉读得无？

求名为利总关心，士向朝廷不报音。满腹幽怀难寄恨，孤眠独处带寒侵。

郎去广州复苏州，宝珠贩后贩绫绸。丁宁雁至郎回音，日望烟波疑晚秋。

春晚桃园不得阴，落花流水怨独深。红颜未老恩先断，羞却当年付耳音。

世间富贵使人盲，夫□心忙旧别乡。似向□臣游驾去，缘何竟就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铁心肠。

薄醉微吟斜倚床，幽思不觉似年长。闭门忽得月先入，疑是夫君暗还乡。

挑灯懒对史书陈，独卧床前寤此身。风动纱窗惊妾梦，起来不寐更伤神。

户外翠竹喜鹊叫，不管妾闷只自噪。万种百结有所解，一点恨恨未解了。

从这些诗歌可以看出，“两头家”涉及了复杂的跨国夫妻生活。其实，会安华人作为流动性极强的商业群体，他们不仅在会安经营时建立有利于商业活动的家庭，而且往来于环中国海地区的各个商业埠头时，甚至建立不止两个家庭，可能会有三个或四个家庭。在跨地域的一夫多妻生活状态下，流动性强的社会群体与稳定婚姻关系之间存在着极为严重的张力。无论从生理上还是心理上，必然会产生“闺怨”。

四 余 论

家庭是组成社会的基本单元，是个体和社会之间的中观层次，由它将外部的结构性与个体的自主性连接起来。不同社会文明体系演变依托着家庭而形成不同的特征，而家庭的历史也随着时间、空间转变而转变。近年来，不少研究将家庭视为一个能动的主体，以“家庭策略”（family strategy）的概念进行相关讨论。海洋的水域特征塑造着环中国海流动性特征，海外华人日常生活特性是跨越空间、文化和政治的界限，表征着“一个紧张关系、持续再适应的地方，一个碎裂并正在统合的空间”。尤其在商品经济的驱动之下，不同水域的人群频繁交往，海陆之间的人群剧烈互动。不少商人远涉重洋，长途贩运，甚至长期生活在异国他乡，使得华商在当地通婚，这既是客居异域的环境中寻求他乡生活伴侣的客观需要，亦有便于华商在当地经商的现实考虑，于是产生了不同于一般民众的家庭形态。这呈现了家的复杂性以及其根据社会结合条件不断调整的流变性，是“小人物”应对社会现实的生存策略，也挑战了传统研究中将家庭视为一个稳定社会组织的出发点。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在越南的华人中，“两头家”普遍存在，居住在不同地方的家庭成员在自己的位置中谋取不同的生存手段，必须将家庭研究放置在一种跨越性网络予以重新思考。华越通婚使华商获得了可靠、得力的生意帮手，为其经济事业的发展增添了一笔无形资产，这成为华商在当地市场能够独占鳌头的重要因素。婚姻也加速了华商与当地社会的融合，越南妻子通常是其认识、了解进而融入当地社会的桥梁。对于定居当地的华商来说，与越南女子组建家庭意味着无论情愿与否，他们都必须接受与家乡迥然不同的社会环境，必须要进入由妻子的家人、亲戚、朋友甚至左邻右舍等构成的社会关系网络。华商与周围这些社会关系的互动及其融洽程度也常常能够反映出他们本土化的程度。

在华人的经济活动中，以往研究比较关注家族或社团的合作关系，而少有提及夫妻亲密关系所产生的作用，主要是说明作为理想类型的“中国人家庭”如何流动。如王赓武提出的：“不管华人多富有冒险或企业精神，当越过太平洋或南中国海。他要是没有一定程度的家族支持，或是不属于一个家族的，或宛如家族经营网络，如结义兄弟按家族规矩进行活动，就无法展开生意。”① 近年来，人类学家注意到在后现代状态下，“家”作为一个普世、稳定和与某种地理界限相连的概念正不断受到挑战，穿梭于不同的地理和社会场景的跨国移民而言，“家”正变得前所未有的不确定②。因此，他们开始关注从“家的流动”走向“流动的家”的问题，认为理解移民在某一位置上的生活，需要分析他们在外部结构和文化资源之间自我定位及其实践③。田野事实已证明，在跨国生活过程中，“家庭”从形式、象征，乃至功能上都已经发生了变化，与移入地的政治、经济、文化力量在互动中塑造出来④。以此为视角观察，可以看到会安华商在经济发展过程中，除了“华人兄弟网络”之外，以土著妇女为妻子的合作网络关系具有基础性的功能。

---

① 王赓武：《中国与海外华人》，香港商务印书馆 1995 年版。

② Nicole Constable, “At Home but Not at Home: Filipina Narratives of Ambivalent Returns”, *Cultural Anthropology*, 14 (2), 1999, p. 203.

③ 张少春：《“做家”：一个技术移民群体的家庭策略与跨国实践》，《开放时代》2014 年第 3 期。

④ Nancy Foner, “The Immigrant Family: Cultural Legacies and Cultural Changes”,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Review*, 31 (4), 1997, pp. 961 - 974.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值得注意的是，跨国婚姻中，家内权力已不同于原乡的家庭结构。可以这么说，在以商业利益为主的婚姻中，性别限制也极易被跨越，女性成员很容易成为经济活动的主导。会安华人家庭中妇人做买卖的情形并不罕见，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留有不少文书。买卖店铺和土地的契约显示，女性参与了土地买卖、经营着放款生息的生意，在财产控制上具有一定主动权。会安华人家庭的女性具有独立地位和财产处置权，但并不代表家庭的情感生活一定会比原乡的家庭生活来得美满。由于她们与华人的通婚常常基于利益形成，因此随着华人继续移动，“两头家”甚至演变为“多头家”。家庭矛盾和“闺怨”也就在所难免，这在一定程度上也促成会安妇女控制财产的动机。

西方社会学家认为，“家”具有庇护所（shelter）、壁炉（hearth）、心灵（heart）、隐私（privacy）、根源（root）、居所（abode）和天堂（paradise）七个维度。[①] 他们所指出的是，“家”既是覆盖相对范围的客观空间，又包含心灵感受的主观空间。“多头家”导致的结果是“家”的分裂和不稳定，而且随着华人移动的继续，家庭的裂痕存在扩大和加深的可能。从一定程度而论，会安女子的哀怨所表达的正是这种无法停止的焦虑，叶遇春的“闺怨诗”恰如其分表达了这种情绪。当然以男性的角度书写“闺怨”，所展现的不只是妇女的情感，也宣泄着会安华人的群体困扰。此问题已超出本文的讨论，有待于日后以专文分析。

（张侃，厦门大学历史系教授；壬氏青李，越南河内国家大学中文系讲师）

① Peter Somerville, “Home Lessness and the Meaning of Home: Rooflessness or Rootlessnes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 Regional Research* 16 (4), 1992, pp. 530 – 533.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

came well-established as a daily commodity. The merchants exported this commodity through the extensive network of the markets. To read the history of cotton textil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is also to understand the peculiarities of how on the one hand the industry helped to generate China's wealth, and on the other hand how it perpetuated a certain kind of intensive production that discouraged innovation and restructuring of the domestic economy.

The Chinese families and women in Hoi An of Vietnam From the 17th Century to the 19th Century

Zhang Kan & Ly Nhamthi (119)

Abstract: Since the 16th Century, Hoi An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international trade port in Vietnam. Based on the prosperous transnational economic activity, the cross-culture ethnic groups were able to communicate and interact with each other. Chinese were the main immigration in Hoi An, often marrying local women in order to expand the business, which was called "Two families" (两头家). Many inscriptions, genealogies and contracts from the 17th Century to the 19th Century were left in Hoi An, which reveal the position and property of local women in Chinese family, and their emotional world. The article concludes that in cross cultural trade the social relations of wives play an important role. Those women participate in or even lead the disposition of property of a family. On the other hand, Chinese in Hoi An often moved among several residences around the South China Sea and married different women of different areas, which lead to their complaint of being forgotten.

China's Influence on American Civil Rights Movement

Yu Zhan (144)

Abstract: Chinese elements played a crucial role in the shift from non-violent Civil Rights Movement to the more radical Black Power Movement in the 1960s. African American radicals considered themselves being ruled by white Internal Colonialism, so they were tremendously interested in Mao's thoughts, as Mao's revolutionary path is different from the thoughts of the white in the west.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